

（八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）的（采购自学考试考籍档案电子化服务（第三期）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采购自学考试考籍档案电子化服务（第三期）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广西云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4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.6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西云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3月21日



说明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